

40 例性犯罪司法精神医学鉴定的特点分析

刘均富 黄英 余瑞 魏庆平

【摘要】目的 探讨性犯罪的特点,为预防、减少性犯罪的发生提供参考。**方法** 对四川正泰精神医学司法鉴定所 2009 年 1 月 - 2012 年 8 月进行性犯罪司法精神医学鉴定 40 例案例资料进行一般人口学、案件资料、医学诊断情况及刑事责任能力评定等相关数据进行分析。**结果** 本组作案者 40 例均为男性,作案对象 55 人次均为女性;作案者以精神发育迟滞居多(45%),其余依次为无精神疾病(27.5%)、精神分裂症(25%)、酒精所致精神障碍(2.5%);年龄 14~73 岁,平均年龄(34.15±13.04)岁,其中以 18~45 岁占绝大多数(80%);文化程度低,小学和文盲占绝大多数(70%);职业以农民为主(80%);婚姻以未婚居多(72.5%),其余依次为已婚(20%)、离婚(7.5%);少数案例有精神病家族史(12.5%)。选择的作案对象以青少年和儿童为主(85.5%),其中 74.5% 是留守儿童;作案地点以郊外居多(57.5%),其次为作案人或作案对象家里;作案时间绝大多数选择在白天(92.5%);大多数是第一次作案(75%),所有案例均为单独作案,没有任何人指使。判定为无刑事责任能力 12 例(30%),部分刑事责任能力 2 例(5%),完全刑事责任能力 26 例(65%)。**结论** 性犯罪是男性精神疾病患者一大危险,要防止和减少精神疾病患者性犯罪,必须加强对精神发育迟滞、精神分裂症等精神疾病患者的治疗和管理;加强对留守儿童、留守妇女保护工作。

【关键词】 司法精神医学鉴定;精神障碍;性犯罪;特点;分析;

中图分类号: R749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11886/j.issn.1007-3256.2015.01.022

Features 40 cases of forensic psychiatric expertise crimes

LIU Jun-fu, HUANG Ying, YU Rui, WEI Qing-ping

Zigong Mental Health Center 643000 Zigong, China

【Abstract】Objective To investigate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crime, to prevent and reduce the incidence of crime. **Methods** Sichuan Chint Forensic Psychiatry between January 2009 and August 2012 for criminal forensic psychiatric expertise of the 40 cases the case for general demographic data, information on the case, CCMD-3 diagnostic medical conditions and Criminal Responsibility Rating and other relevant data were analyzed. **Results** 40 cases were male sex crime, the crime object 55 passengers were female; perpetrator with mental retardation in the majority (45%), followed by non-mental illness (27.5%), schizophrenia (25%) alcohol-induced mental disorders (2.5%). The age between 14 and 73 years, mean age (34.15±13.04) years old, 18 years old to 45 years old accounted for the vast majority (80%); low level of education, primary and absolutely illiterate most (70%); professional farmers mainly (80%), other occupations are rare; marriage to unmarried majority (72.5%), followed by married (20%), divorced (7.5%); there are a few cases family history of mental illness (12.5%). Select modus object-oriented young people and children (85.5%), of which 74.5% are children left behind; crime locations in the outskirts of the majority (57.5%), followed by the perpetrators of crime or objects at home; the vast majority of the perpetrators choose during the day time (92.5%); most of the crime is the first time (75%) of all cases are separate crime, no one instructed. Judged to be no criminal responsibility 12 cases (30%), two cases of criminal responsibility part (5%), 26 cases of full criminal responsibility (65%). **Conclusion** The male sex crimes with mental illness a big danger, to prevent mental illness and reduce sex crimes, we must strengthen the treatment and management of mental retardation, schizophrenia and other mental illnesses; strengthen children left behind, left-behind women protection work.

【Key words】 Forensic psychiatric expertise; Mental disorders; Sex crimes; Characteristic; Analysis

性犯罪是一种严重的刑事犯罪行为,不仅给受害者身体和心理带来巨大的伤害,而且严重影响社会治安;因此进一步研究性犯罪者作案的特点,寻求

有效的对策,对预防和减少性犯罪发生有重要意义。近十年来有关司法鉴定中性犯罪的研究报道较少,本研究回顾分析了四川正泰精神医学司法鉴定所近 4 年来 40 例性犯罪司法精神医学鉴定资料。

作者单位: 643000 自贡市精神卫生中心

通信作者: 刘均富, E-mail: l.jf1127@163.com

1 资料与方法

1.1 一般资料 2009 年 1 月 - 2012 年 8 月,四川正泰精神医学司法鉴定所共接受司法精神疾病鉴定案件共 803 例,其中性犯罪 40 例(占同期刑事案件的 5.5%),均按《中国精神障碍分类与诊断标准(第 3 版)》(Chinese Classification and Diagnostic Criteria of Mental Disease, third edition, CCMD - 3) 进行诊断。所有案例均由 3 名以上鉴定医师共同完成鉴定。收集一般人口学资料、案件资料、医学诊断及法律能力评定,自编调查表进行调查。

1.2 统计方法 采用 SPSS17.0 统计软件包进行描述性统计。

2 结果

2.1 案情 强奸 22 例(55%),强奸未遂 8 例(20%),猥亵 10 例(25%)。作案次数:1 次 30 例(75%),2 次 6 例(15%),3~10 次 4 例(10%)。精神分裂症发病期和轻度精神发育迟滞患者均为第 1 次作案,其他为 1 次或多次作案。

2.2 作案者 40 例性犯罪者均为男性,年龄 14~73 岁,平均年龄(34.15±13.04)岁,其中 14~18 岁 2 例(5%),18~45 岁 32 例(80%),45~73 岁 6 例(15%);文化程度为文盲 13 例(32.5%),小学文化 15 例(37.5%),初中 12 例(30%);农民 32 例(80%),工人 4 例(10%),无业 3 例(7.5%),推销员 1 例(2.5%);已婚 8 例(20%),未婚 29 例(72.5%),离婚 3 例(7.5%);有精神病家族史 5 例(12.5%),无 30 例(75%),不详 5 例(12.5%)。

2.3 作案对象 40 例性犯罪者作案选择对象均为女性,作案者多与作案对象认识(82.5%),有 55 人次被性受害,被性受害时年龄为 3~72 岁,其中 3~9 岁 22 例(40%),10~19 岁 24 例(43.6%),20~29 岁 1 例(1.82%),30~39 岁 2 例(3.64%),40~49 岁 3 例(5.45%),50~72 岁 3 例(5.45%),平均年龄(15.98±15.4)岁;其中 3~19 岁性受害者中有 41 例(74.5%)是留守儿童;另外患有精神分裂症的 4 例(7.27%)、精神发育迟滞 5 例(9.09%),都是留守妇女。

2.4 作案时间和地点 作案发生在上午 9 例(22.5%),下午 28 例(70%),晚上 3 例(7.5%);作案地点发生在山林 15 例(37.5%),田野 8 例

(20%),作案对象家里 8 例(20%),作案人家里 6 例(15%),作案人家附近 1 例(2.5%),学校门口 1 例(2.5%),巷道 1 例(2.5%)。作案时有人在场的 11 例(27.5%),其余为无人到场。

2.5 作案前后和作案时采用的手段 作案前用钱物引诱的 10 例(25%);作案时殴打作案对象的 7 例(17.5%);作案后用钱物引诱的 4 例(10%),用威胁性言语的 10 例(25%);40 例全部是单独作案,没有任何人指使。

2.6 作案时的精神状态 本组案例均采用 CCMD - 3 进行诊断,结果在作案时患精神发育迟滞 18 例(轻度 9 例、中度 7 例、边缘智力 2 例)、精神分裂症 10 例(精神分裂症发病期 6 例、缓解期 4 例)、酒精所致精神障碍 1 例、无精神疾病 11 例。其中精神发育迟滞作案时选择对象多为儿童;无精神疾病者选择的作案对象为精神分裂症 4 例、精神发育迟滞 5 例、儿童 3 例,并且多数对精神分裂症、精神发育迟滞妇女多次作案。

2.7 法医学评定结果 作案前知道强奸是犯罪行为人者 27 例,不知道者 13 例。作案动机明确者 28 例,不明确者 12 例。评定为辨认力完好的 26 例、削弱 2 例、丧失 12 例;控制力完好的 26 例、削弱 1 例、丧失的 13 例。刑事责任能力:无刑事责任能力 12 例(30%),部分刑事责任能力 2 例(5%),完全刑事责任能力 26 例(65%)。

3 讨论

性犯罪是当今世界面临的严重社会问题之一,已经引起了国内外政府和司法精神医学者的高度重视和关注。导致性犯罪的相关因素相当复杂,涉及个性、家庭、社会环境及当时心理状况和价值取向等多种因素,是各种社会心理及生物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开展对性犯罪特点的研究,寻求有效的对策,对预防和减少性犯罪的发生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1]。本研究通过分析研究总结 40 例性犯罪的特点如下:①本组性犯罪司法精神医学鉴定占同期刑事案例鉴定总数 5.5%,比国内文献统计 6.9%^[2]稍低。②单身达 80%,其中未婚占绝大多数(72.5%),离婚(7.25%);小学和文盲占绝大多数达 70%,说明文化素质差的单身汉最易发生性犯罪,与国内文献统计相近^[3]。③55 例被性侵害女性中有留守儿童 41

例,占 74.5%,且作案者多与作案对象认识;这可能是由于农村留守儿童一方面成年父母常年不在身边缺乏有效的监管,另一方面年幼,性知识、性自我保护能力的缺乏,让作案者有了可乘之机,因此有必要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的监管与性教育,提高性自我保护能力。④无精神障碍者选择的作案对象主要是精神分裂症 4 例、精神发育迟滞 5 例,且多为多次作案。这可能是因患有精神分裂症、精神发育迟滞的妇女社会功能受损,自我保护能力较差,且多常年由年老的父母监管或独自留在家里,容易受到性侵害有关。⑤精神发育迟滞发生性犯罪以轻度以下占绝大多数(占该病种 61.1%),与国内文献统计相近似^[2-4,7];可见智力障碍越轻者发生性犯罪的机率比智力障碍较重者大得多。本研究中无重度精神发育迟滞者发生性犯罪,这可能与他们认知功能太差,根本不懂得怎样去和女性发生性行为有关。⑥18 例精神发育迟滞患者作案对象多为儿童,被性侵害时年龄为 3~19 岁的占 83.6%。精神发育迟滞患者作案特点因智能障碍的严重程度不同而不同,中度精神发育迟滞患者行为带有冲动性,缺乏预谋和自我保护;作案的时间、地点不加选择和掩饰,作案后缺乏自我保护能力,不隐瞒犯罪事实,对其犯罪的严重性及可能承担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缺乏认识,表现无所谓。因智能低下,行为笨拙,难以接近成年女性,所以作案对象以弱小幼女居多,以强奸未遂及猥亵案居多,均单独一次作案,随机而遇,顿起邪念;由于正处于青春发育期,因性本能冲动而作案,容易被当场抓获,与国内文献报告相似^[5-6]。轻度和边缘精神发育迟滞患者由于其智力接近正常水平,作案前有预谋,选择适当作案的时间和地点,部分患者作案前用钱、物对作案对象引诱,作案时若作案对象不从还打骂作案对象,作案后逃跑或威胁作案对象不准告发。正常人性犯罪与轻度以下精神发育迟滞性犯罪的区别仅在于实施性犯罪计划较周密,均知道强奸女性是犯罪行为,多为强奸案,作案后有明显回避及自我保护行为。⑦无精神障碍者、精神分裂症缓解期和轻度以下精神发育迟滞者作案的地点选择郊外居多,其次为作案人或作案对象家里无其他人在的时候实施性犯罪。中度精神发育迟滞和重性精神病发病期患者在有人或无人在时均可实施性犯罪。⑧精神分裂症发病期和轻度精神发育迟滞患者均为第 1 次

作案,其他为 1 次或多次作案。

综上所述,本研究发现精神疾病患者性犯罪者主要是患有精神发育迟滞、精神分裂症的文化程度低的单身农民,作案对象主要是留守儿童;而无精神疾病犯罪者选择的作案对象多为患有精神分裂症、精神发育迟滞的留守妇女,这是因为这些妇女患有精神疾病后,在精神病态的影响下性防卫能力明显减弱或无性防卫能力,头脑简单,易受骗,加之家处农村,多为单家独户,离邻居较远,家里只有老年人和儿童,白天老年人外出干农活,儿童到校读书,留下患者一人在家,社会支持系统差,得不到家人有效的监管^[8-9],而给性犯罪者有可乘之机。这些留守妇女往往是多次性受害,有的是怀孕四、五月后才被家人发现,给这些妇女的身心健康和家庭带来严重影响。因此性犯罪是男性精神疾病患者一大危险,而女性精神疾病患者和留守儿童和妇女最容易受到性侵害。因此必须防止和减少精神疾病患者性犯罪,加强对精神发育迟滞、精神分裂症等精神疾病患者的治疗和管理;加强对留守儿童、留守妇女保护工作。特别是要加强对留守儿童及患有精神分裂症、精神发育迟滞妇女的监管,提高性自我保护能力显得尤为重要。

参 考 文 献

- [1] 王冠军,刘炳文,王立涛,等.性犯罪相关因素的综合性研究[J].精神医学杂志,2007,20(5):257-259.
- [2] 潘志武.司法精神疾病鉴定性犯罪与性被害案例资料分析[J].精神医学杂志,2008,21(3):226-227.
- [3] 范卫星,胡美玉.31 例精神发育迟滞性犯罪和性受害者分析[J].中国健康心理学杂志,1999,7(2):164-165.
- [4] 钟杏圣,姚菲.精神发育迟滞的性犯罪和性受害分析[J].中国神经精神疾病杂志,1995,21(2):65-68.
- [5] 应富兴,陈敏,王素珍.精神发育迟滞者性被害与性犯罪的鉴定分析[J].临床精神医学杂志,1994,4(3):139-140.
- [6] 贾谊成.实用司法精神病学[M].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8:430-431.
- [7] 王静波,吴化民.精神发育迟滞患者 710 例司法精神病学鉴定资料分析[J].中国民康医学,2011,23(17):2097-2099.
- [8] 韩丽娟,谢雯,王龙,等.精神发育迟滞司法鉴定涉案特征分析[J].临床心身疾病杂志,2014,20(6):67-69.
- [9] 郑育喜,黄志敏,伍时娣,等.138 例司法精神医学鉴定的分析[J].中国医药指南,2013,11(29):19-21.

(收稿日期:2014-12-24)